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王仁宏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67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郵件：ag654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372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天宮資優學生意期培育辦法及申請書各1份
(30246169_1133037255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「行天宮資優學生意期培育辦法」及申請書各1份，請鼓勵符合條件之學生踴躍申請，如有問題請逕洽詢該基金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1月30日臺教體署學（一）字第113000370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詢問事宜請逕洽旨揭基金會張先生，聯絡電話：2567-1688轉分機127或112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 2024/02/15
文 12:00:30
交換章

啟明學校 1130215

